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3-023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对有关事项均投出同意票，未出现反对或弃权情形。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廖义刚	8	8	0	0	否	3
熊建新	8	8	0	0	否	3

二、2022 年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独立、客观的立场，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任职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2年1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与联营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多信宝数字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
2	2022年3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的议案》	同意
3	2022年4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4	2022年4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变更承诺及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产使用范围的议案》	同意
5	2022年6月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购买联营公司持有的江西多信宝数字服务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廖义刚、独立董事熊建新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廖义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熊建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廖义刚）。2022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相关职责，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四、现场检查情况

2022年度任职期间，独立董事结合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日程安排，和管理层充分沟通了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及时、主动地就相关事项进行沟通。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所做的工作

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经

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独立董事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事项未按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开信息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其他涉嫌违法违规或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其他工作情况

2022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2022 年度任职期间，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22 年度任职期间，结合实际情况，独立董事参加了部分监管部门、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上市公司监管培训与学习，提升了独立董事履职能力和监督水平；

2022 年度任职期间，独立董事不存在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将继续确保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诚信与勤勉的义务，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践行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廖义刚、熊建新

2023 年 4 月 19 日